

4月14日 主的晚餐 黃昏感恩祭

若 13:1-15

在逾越節慶日前，耶穌知道：他離此世歸父的時辰已到；他既深愛世上屬於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。

正吃晚餐的時候，魔鬼已使依斯加略人西滿的兒子猶達斯，決意出賣耶穌。

耶穌因知道父已把一切，交在他手中，也知道自己是從天主來的，又要往天主那裡去，就從席間起來，脫下外衣，拿起一條手巾，束在腰間，然後，把水倒在盆裡，開始洗門徒的腳，用束著的手巾，擦乾。

及至來到西滿伯多祿面前，伯多祿對耶穌說：「主！你給我洗腳嗎？」

耶穌回答說：「我所做的，你現在還不明白，但以後你會明白。」

伯多祿對耶穌說：「不，你永遠不可給我洗腳！」

耶穌回答說：「我若不洗你，你就與我無分。」

西滿伯多祿於是說：「主！不但我的腳，而且連手帶頭，都給我洗吧！」

耶穌向他說：「沐浴過的人，已全身清潔，只需洗腳就夠了。你們原是潔淨的，但不都是。」原來，耶穌知道誰要出賣他，所以才說：你們不是所有人都是潔淨的。

及至耶穌洗完了門徒的腳，穿上外衣，坐下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明白我給你們所做的嗎？你們稱我為『師父』、為『主』，說得正對：我原來是。若我為『主』，為『師父』的，給你們洗腳，你們也該彼此洗腳；我給你們立了榜樣，叫你們也照我給你們所做的，去做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腳是最骯髒、最臭的地方，所以入屋吃飯前，通常由最卑賤的僕人負責洗腳。現在，耶穌竟然做只有卑賤的僕人才會做的事。

耶穌透過為門徒洗腳表達祂的心意，洗腳看起來很簡單，其實並不輕鬆。「倒水、洗腳、用手巾擦乾」，一連串的動作都需要花費心力、氣力，試想，耶穌不是為一個人，而是為十二位門徒洗腳，祂需要重覆以上動作十二次。而且，洗腳時，祂必須彎下身，還要有一顆體貼的心，照顧被洗者的需要，小心翼翼地把客人的腳捧在手中，檢查有沒有傷口，有的話還會為它傅油。

在這世上，沒有任何人像耶穌那樣，以這種愛到底的精神來愛我們，因為人的愛都是有條件的，期待回報。天主在我們還是罪人，還不認識祂的時候，就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；在我們陷於罪惡中的時候，祂用祂完全的愛、憐憫的愛來愛我們。

祂為每位門徒洗腳，包括猶達斯。可以想像當祂彎下身，撫摸猶達斯的腳，知道自己即將被這個人背叛時，一定是百般滋味在心頭。然而，耶穌沒有揭露猶達斯的惡行，反而不斷提醒他，由暗示到明示，就是盼望他能夠悔悟。在這一刻耶穌依然想要用愛的行動

來挽回猶達斯的心，祂說：「沐浴過的人，已全身清潔，只需洗腳就夠了。你們原是潔淨的，但不都是。」面對被出賣，耶穌仍然希望以愛去挽回猶達斯，只可惜他最終沒有回到耶穌的身邊，落入自盡的悲慘下場。

實踐

今晚，我們紀念耶穌在晚餐廳建立聖體聖事，雖然若望福音沒有耶穌建立聖體聖事的記載，因為由耶穌為門徒洗腳，直到祂在十字架上捨生，都是「愛到極點」的表現，祂邀請參與這愛宴的我們，也參與祂這「愛到極點」的愛，即為他人付出自己，正是聖體聖事的真諦。如果我們能夠從所領受的聖體聖血中，體會到天主對我們那份「愛到極點」的愛，我們也會更有活力地生活，並能效法耶穌為門徒洗腳，去實踐這份無條件的愛。

是日金句

「的確 直到主再來 你們每次吃這餅 喝這杯 你們就是宣告主的死亡。」(格前 11:26)